

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
承辦人：吳珮妃

電話：06-6322231#6170

傳真：06-6327117

電子信箱：agrb39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學甲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農畜字第11003510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函及其附件影本各乙份（0351069A00_ATTCH2.pdf、0351069A00_ATTCH3.PDF）

主旨：為提高營農保障，降低飼養家禽感染高病原性禽流感遭撲殺所致損失，請貴所（會）轉知轄內飼養戶，踴躍投保家禽禽流感保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110年3月12日農金一字第110506420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區公所（臺南市中西區公所、臺南市北區區公所、臺南市安平區公所除外）、臺南市養雞發展協會、臺南市養雞協會、臺南市蛋雞協進會、臺南市養鴨協會

副本：本局畜產科

